



“木” “树”的历时替代及其原因

THE DIACHRONIC SUBSTITUTION AND CAUSES OF "SHU" AND "MU"

李美丽
PAWARES FUNOI

瓦莱岚大学、人文学院

School of Liberal Arts, Walailak University

E-mail:pawares.fn@gmail.com

Received: 15 December 2021 / Revised: 6 April 2022 / Accepted: 28 April 2022

摘要

本文在前人工作的基础上，从语言意义系统发展调整的角度，较为细致地考察“木”“树”这组历时替代词的意义源流。在对“木”与“树”的词义系统进行梳理，对于所涉意义发展演变，均进行引申途径与原因的探索的基础上描述其相互替代的历时进程及其替代可能的原因。

本文认为替代的趋势当首先出现在“树”与“木”联合的结构中，以“树”的名词义的产生为前提，其中动词义的“树木”与名词义的“树木”，一个是动宾结构，一个是联合结构，语义表达根本不同，但二者在语言中并存了一段时间。“树”的名词义产生后，在功能上继续扩展，最重要的就是“X 树”格式的出现。待到名词义的“树”接替了“木”的作用，越来越多的“X 树”说法便应运而生。

本文同意“树”最迟在两汉之交时已经在口语上取代了“木”，而于魏晋南北朝时期在书面语中基本上取代“木”的观点。究其更替的原因主要是词汇语义系统的调整及以语体形式分工双重作用的结果。其中词汇语义系统的调整是“木”主要承担与“木本”有关的一系列意义，“树”则主要承担树木的称谓意义，作为树木的通称，构成各类树木的专名。而语体形式的分工则是“木”主要作为词素发挥作用，具有很强的能产性，构成大量书面语意味的合成词；“树”作为通称，保持单音节形式，具有很高的口语使用频率；作为专名的“X 树”双音说法，具有很强的语体通用性。

关键词：木；树；词义系统；历时替代



ABSTRACT

This paper investigated the meaning origin of the diachronic substitution words "MU" and "SHU" in detail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development and adjustment of linguistic system based on the previous studies. On the basis of combing the semantic system of "MU" and "SHU" as well as exploring the extended ways and reasons for the development and evolution of the meaning involved. This paper described the diachronic process of their mutual substitution and the possible reasons for their substitution.

It is believed that the trend of substitution should first appear in the cooperated structure of "SHU" and "MU", which is premised on the emergence of the noun meaning of "SHU". Verb meaning "SHU MU" and noun meaning "SHU MU", one is verb object structure and the other is combined structure ; The semantic expression is totally different, but they have coexisted in language for a period of time. After the emergence of the noun meaning of "SHU", it continues to expand in function. The most important thing is the emergence of "X+SHU" format. When the noun meaning of "SHU" takes over the role of "MU", more and more " X+SHU " are generated.

This paper agrees that "SHU" has replaced "MU" in spoken language at the latest between Xi Han and Dong Han Dynasty, and basically replaced "MU" in written language in the Wei, Jin and the Nan Bei dynasties. The reason for its replacement is the result of the adjustment of lexical semantic system and the separate responsibilities in the various language forms of style. The adjustment of lexical semantic system is that "MU" mainly takes a series of meanings related to "MU BEN", while "SHU" mainly takes the original meaning of trees. As a general name of trees, it was classified all the kinds of trees into the different proper names. The separate responsibilities of language form is that "MU" mainly plays a role as a morpheme, which has strong productivity as well as forms a large number of compound words with written language; As a general term, "SHU" maintains a monosyllabic form and has a high frequency of oral use; As a disyllable proper name, "X+SHU" has a strong stylistic standard.

Keywords: MU, SHU, Semantic Systems, Diachronic

绪论

一、研究背景

本文依据时间先后对与本文密切相关的文献进行综述。

王凤阳 (1993)《古辞辨》对“树”与“木”做出过辨析，所谓“辨析”其实是分别对“木”与“树”的词义及其用法做了一番简单的梳理。认为“树”（樹）原是个动词，指栽培、种植树木，不仅种树可以用“树”，种植各种农作物也可以用“树”，甚至种草也可以用“树”。根据“树”的种植义比喻引申派生出“建树”、“树立”等义。关于二者共存的时代，



王先生认为唐代二者基本上成了同义词。并认为在现代，“树”已经完全是名词了，它的古义只保存在部分成语里了。关于“木”，认为“木”的本义是树木，“木”由树木义引申为以树为原料的木材、木料义，且认为这种用法春秋战国时代已经有了。在现代，“木”多用于木材义，它的树木义只保留在双音词里了。

王先生的论述精简深刻，但由于重在辨析，对于相关词的意义演变的论述较少，甚至有些理论在今天看来似乎有些不够妥当，如“木”与“树”意义相同的时代应该不会晚至唐代，这些问题汪维辉（2000）也曾指出过。

《王力古汉语字典》（2000）在“木”字条下也对“木”与“树”的关系进行了辨析。认为“此二字本不同义，且词性不同。木是名词，指树木；树是动词，指种植。到战国初期，树也有树木的意义了，这样树和木就同义了。但是木的质朴等引申义和树的竖立等引申义还是不相通的。”

汪维辉（2000）《东汉——隋常用词演变研究》（“木/树”条）曾做过精细研究，认为春秋以前，表示“树木”义只有一个“木”，而战国以后则有“树”和“木”，而最迟两汉之交时，“树”已经在口语上取代了“木”，在书面语中，魏晋南北朝时期“树”已基本上取代了“木”，时至今日，“木”已成为文言词汇，只能在现代汉语书面语中见到，口语中很难再提及了。

丁喜霞（2004）《中古常用并列双音词的成词和演变研究》（“树木”条）认为“树木”是现代汉语的一个常用词，表示“木本植物的统称”。“树木”连用形成了同形异质的两种语言单位，分别表示“种植树木”的动宾短语以及“木本植物的统称”的同义并列双音词。后者是受到汉语词汇双音化的推动以及同义联想的作用，产生于战国中后期，并沿用至今。依此，得出的结论是：“本文只能说双音词‘树木’是通过词法途径由两同义的单音词并列形成的，与动宾短语不具有衍生关系。”

吴宝安（2007）《西汉核心词研究》（“树木”条）对“木”与“树”两词在西汉两部重要文献《史记》和《淮南子》中情况进行了仔细研究，并讨论了与“树”有关的 15 个词。文章对“树”取代“木”的原因进行了探索，着重于交际带来的问题而产生的原因。

龙丹（2008）《魏晋核心词研究》（“树、木”条）认为“树”由最初的动词义引申出名词义的用法，后来还产生了量词的用法；“木”则由本义“木本植物”向“木头、木料、木材”义的方向引申。关于“树”的名词用法的产生过程及原因，引用丁喜霞的观点，并从认知语言学的事件域认知模型及转喻机制进行了解释。关于“树”的名词用法的产生过程及原因，丁喜霞和龙丹都从不同角度进行了论述，但均未给出旁证。

龙丹在汪维辉关于“在魏晋南北朝的文学语言里，‘树’也已基本替代‘木’”的观点的基础上对《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中的魏晋部分进行详细考证，发现“木”、“树”两词在使用上呈现出各自的特点。尽管所考察的文献中“木”的使用频率略高于“树”，但无论是从单用还是组合搭配上看，“树”都已经基本替代“木”了。对于“木”的深刻影响，以至于“树”难以全部替代“木”的语言事实进行了客观论述，得出的结论跟汪维辉等学者的看法基本相符。



黄树先（2010）认为，“在汉语里，最初表示‘树木’的可能是‘薪’和‘木’。……汉语的‘薪’后来被‘木’代替。先秦后，‘木’又被‘树’取代。”他认为，为了避免“木”、“目”同音可能带来的交际麻烦，所以“木”被“树”取代了。

前人的相关研究，或是由于时间久远，有些看法已经不太妥当，或是着重辨析，亦或是对于相关的引申路径分析不够清晰，也有对原因的探析存在商榷的地方。基于此，我们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进行更加具体深入的分析，并提出自己的看法，希望能在这个问题的研究上贡献自己的力量。

二、研究方法

本文在前人工作的基础上，采用文献分析法、词义系联、语料库检索等方法，从语言意义系统发展调整的角度，具体考察“木”、“树”这组历时替代常用词的意义源流及其替代原因的探索。

本论文综合使用以下语料库资源：

- (1) 北京大学 CCL 语料库。<http://ccl.pku.edu.cn/>
- (2) 北京语言大学 BCC 语料库。<http://bcc.blcu.edu.cn/>
- (3) 语料库在线。<http://www.aihanyu.org/cncorpus/index.aspx>

三、“木”“树”的词义系统

(一) “木”的词义系统

本文通过对“木”的主要义项的梳理，希望能基本厘清其词义系统（至少是其被“树”替代以前的较为早期的词义系统）。

1. “木”的“树木”义

“树木”义是“木”的本义。

《说文解字·木部》（以下简称《说文》）：“木，冒也。冒地而生。东方之行。从中，下象其根。”

“木”的本义，即“树木”义，在存世先秦文献中使用频率极高（本文对先秦的四部文献进行语料分析，它们分别是《尚书》、《周易》、《诗经》以及《山海经》，共得语料 243 条。其中属于“树木”义的语料一共有 202 条），但基本上都作为“树木”的通称使用，至于特定种类的树木称谓，还是习惯使用单名，例如：

- [1] 有木焉，其状如樗，其叶如桐而实，其名曰菱，可以毒鱼。（《山海经·中山经》）
- [2] 又东南一百五十里，曰尧山，其阴多黄垩，其阳多黄金，其木多荆芑柳檀，其草多藴蕷蕷蕷。（《山海经·中山经》）

例[1]、[2]，“木”均作为“树木”之通称，所提到的“樗”、“桐”、“荆”、“芑”、“柳”、“檀”，都是专名。

“木”之本义“树木”，引申出“五行之一”的抽象含义。



[3] 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尚书·洪范》）

例[3]，“五行”中关于“木”的五行含义，显然是从植物的自然属性概括提取出来的，而高大茂盛的“树木”正足以充当各类植物的典型代表。

2. “木”的“木本”义

“木”指的是“树”，现代植物学归于“木本植物”。相对于“草本植物”而言，“木本”的突出特点是木质部发达，枝干高大、茎干坚硬、根深柢固等。这种侧重于树木体质的观察，促成了“木本”意义的诞生。

“木”的“木本”义，即一般所说“木头”，大多表现在突显特定材质的说法中：如“枣木”、“杨木”、“榆木”等。“木本”义在“木”的整个词义演变过程中，是一个重要的关节点。

从词义的引申过程来看，树木生长时称为“木”，被砍伐后便成为待用之“木”（木头），而用以建造房屋、制作器物则为加工整治之“木”（木材、木料）。由于事物变迁延续的这种紧密相关性，“木”的名称被顺势沿用下来，不劳另费心思去起别的名称。这种用词方式既符合人们的思维惯性，也是语言经济性的一种反映。这种情况在泰语中同样存在，泰语中标示“树木”义的“ไม้”，除了“树木”义外，还有“木头，木材，木料”义。

下面对由它而来的后续引申义进行梳理。

第一，从“木本”的功用出发引申出“木材、木料”义。

[4] 我善治木，曲者中钩，直者应绳。（《庄子·马蹄》）

例[4]中的“木”是工匠用于建造、制作的木材。

[5] 朽木不可雕也。（《论语·公冶长》）

例[5]中的“木”用来雕刻成工艺品，供人玩赏的器物，是一种木质材料。

第二，为了凸显某种木制器物的材料质地，以便与其他材质的器物相互区别，产生了引申义“木制的”。

[6] 墨子为木鸢，三年而成，蜚一日而败。（《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例[6]中的“木鸢”为古代木制的飞行器，因其形状像鸢，故以此命名。

第三，将木质材料固定转移为某种特殊木制器物，由此引申出许多特指意义。材料和成品间的一种引申，从认知语言学角度看，是“转喻”的一种表现。从语用角度看，以质料代器物，属于“借代”修辞用法，在特定语境中带来特殊的语用效果，频繁使用这一用法也可能凝结为新的词义。

其一，指古代八音之一。

[7] 金、石、土、革、丝、木、匏、竹。（《周礼·春官·大师》）

其二，指“船”或“筏”。

[8] 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易·涣》）

其三，指代“棺椁”。

[9] 我二十五年矣，又如是而嫁，则就木焉。（《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其四，代指某些刑具。

[10] 外为刑者，金与木也。（《庄子·列御寇》）

第四，人们很早就认识到树木枝干与人类肢体的这种相似性了，并对它们进行对比。《释名·释形体》：“胔，枝也，似木之枝格也。”《说文解字》：“胔，体四肢也。肢，胔或从支。”这种对比引发了关于“木本”特性的特殊联想，产生了“无知觉、无反应”的意义。当然这是“木”比较后期的意义。

第五，关于木本材质原始本色的联想，引申出“木”的“质朴”义。如，“玉”未经雕饰叫做“璞”，“木”未经雕饰叫做“朴”。“朴”之有“质朴”义能够更加清晰地证明同样的引申原理，而意义的使用也更加广泛。从词义发展的相互关系看，本文猜测，“木”在“质朴”义产生过程中，也可能由于“同步引申”原理，受到过“朴”的“质朴”带动。

[11] 刚毅木讷，近仁。（《论语·子路》）

因为孔子称颂人的“刚”、“毅”、“木”、“讷”这四种性格，并认为其近于“仁”，先秦时期的人名中也有如楚令尹子木、段干木、公孙木等，以表达对美好事物的期许。

3. “木”的“树叶”义

某些辞书将“木”的“树叶”义单列为一义项。

在汉语中，有些词义从语义内部特点不太能说明，那么多半是受到特殊语境的作用。本文所说的词义其实是经过概括组织的一般性意义理解。而在使用过程中，人们会根据具体语境特点进行一些理解上的微调，甚至是做一些变通，这就出现了所谓词的“语境意义”。如果某一特殊语境意义得到广泛的理解，取得了很高的使用频率；或者由于说话者的创造性运用，使之成为经典名句的一部分，获得了很高的引用频率，那么临时性语境义也就可能逐渐凝结成词义。以“树木”特指“木叶”就是此种语言现象。

[12] 乐行奸邪，辰未主之。（《汉书·眭两夏侯京翼李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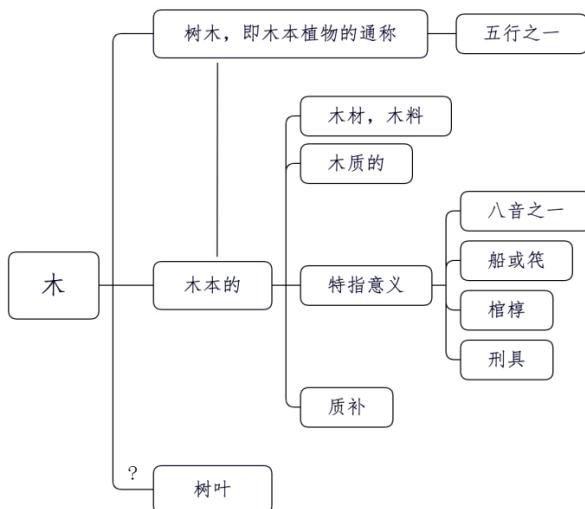
颜师古注引三国孟康曰：“翼氏《风角》曰：‘木落归本，水流归末’，故木利在亥，水利在辰，盛衰各得其所，故乐也。”

此处“木落归本”，犹“叶落归根”，这种“木”与“叶”、“本”与“根”的严整对应，也能说明“木”有“（树）叶”义。

[13] 木落南翔，冰泮北徂。（左思《蜀都赋》）

李善注引刘逵曰：“木落者，叶落也。”亦可证明，“木”特指“（树）叶”。

当然，此义使用范围较为狭窄：限于古代诗文，因此用例不够丰富，能否算得上词义学的“义位”，还可再做讨论。

图一：“木”的词义系统可简单图示¹

(二) “树”的词义系统

同样地，本文对“树”的“种植”、“树木”以及“建立”等义进行较为细致地分析，目的也是希望能弄清“树”的词义系统。

1. “树”的“种植”义

“树”的本义为“种植”。

《说文·木部》：“树，生植之总名。”徐锴《说文系传》(以下简称《系传》)：“树，木生植之总名。”张舜徽《说文解字约注》(以下简称《约注》)：“生物之直立者，皆谓之树。”汤可敬《说文解字今释》据此阐述《说文》之意，当指“生物中直立的东西的总称。”

其实，《说文》的解释虽然没有说得很清楚，但是突出了“树”与“植”的关系。“生植”的意思，恐怕不是“生物之直立”，而应该如徐锴《系传》揭示的，“苗木存活状态下的移植”叫做“树”。

到了后世，“树”占据了“树木”的意义领域，许多辞书便直接以此核心意义为释。如：《广韵·遇韵》：“树，木总名也。”《礼记·祭义》：“树木以时伐焉。”晋皇甫谧《高士传·巢父》：“山居不营世利，年老以树为巢而寝其上。”《汉语大字典》也将“树”的“木本植物的总称”这一义项置于“树”的所有义项的前端。对于一般缺乏考究的人，仿佛认为“树”的本义即是如此了。

文字形体的创制往往能够透漏字词本义的信息。《字源》结合“树”之字形，认为“树”之初文象“以手植木”之形，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以下简称段《注》)：“寸，则谓手植之也。”

¹ 注：图示中“？”处，本文认为还可再做讨论。



《广雅·释地》：“树，种也。”认为“树”的本义当为“种植”。

此外，《王力古汉语字典》解释说：“‘树’在广韵中有臣庚切、常句切上、去两读。上声一读义为‘扶树’，是动词；去声一读义为‘木揔名’，是名词。这反映了‘树’字通过声调变化由动词分化出名词义的语言演变事实。”可见，“树”的本义当为动词义的“种植”，而名词义的“树木”则为其后的引申。

动词义的“树”与读音相同的“竖（竖）”有语源关系。《说文》：“竖，立也。”郭锡良等编著的《古代汉语》认为“其实竖的意义就是从‘树’引申来的，由‘树艺（栽种）’引申为竖立，……但由于‘树’的常用意义已经变为‘树木’，于是就另造了一个‘竖’字。”

“树”最早是“栽种苗木”，反映了当时的种植经济活动，而后词义逐渐泛化，先是所“树”对象不限于树木了，再后来“树立”的目的/结果状态被凸显出来，于是用一个新的字形“竖”来表达，其动词用法对象不拘于“树木”，其形容词用法与“横”的意思相对。

2. “树”的“树木”义

本文认为，反映古人基本经济活动的常用词语，存在着许多动名之间的引申。

动词“采”引申为“所采”，即所采植物食用部分，菜也。“采”与“菜”有声调转换关系，并以字形相区别，形成了同族词关系。动词“畜”引申为名词“所畜”，即所畜养的动物，畜（牲）也。牲畜之“畜”，变读为丑救切，也形成了同族词关系。

“树”的情况与上面所举的两例类似。不难看出，在古人的基本经济生活中，“采集行为”与“所采之物”相互联系，“种植行为”与“所植之物”相互联系。反映了同一联想心理逻辑。

继名词义“树”出现之后，又出现了“树”的量词义，相当于“株”、“棵”。

刘世儒（1958）认为“树”在汉代是通行的量词，但到了南北朝时期，则有被“株”与“根”替代的趋势。他将“树”等量词叫做“（次泛用的）陪伴词”。汪维辉（2000）认为，“树”作量词当在汉代《史记》中便已较明确地在使用。

关于“树”作为量词产生的缘由，本文认为有两种可能，一是来源于“树”的名词义。这是顺势为言的方法，例如给“枣树”计数，可以“一树一树”地数下去，最后得出“枣若干树”。有关树木的计量词，大多与涉及树木本体，来源于名词意义。例如：量词“本”又为“树干”、“株”原为“（树木）露出地面而接近于根的部分”、量词“棵”原为树木植根的“窠”，等等。所以这种可能性比较大。但从另一方面看，“树”为种植，“一树”之劳即得“一树”之木，“树”既是种植的单位，也是种植所得的单位。这样一种发展路径也是有可能的。

3. “树”的“建立”义

由“树”的“种植”义抽象出“建立”义。如“树德”、“树功”等。

[14] 树德务滋，除恶务本。（《尚书·泰誓下》）

[15] 凡为吏，太刚则折，太柔则废，威行施之以恩，然后树功扬名，永终天禄。（《汉书·隽不疑传》）



例[14]中的“树德”为“建立德行”，例[15]中的“树功”为“建立功勋”。

此外，“树”的对象事物还包括“门屏”、“私利”、“朋党”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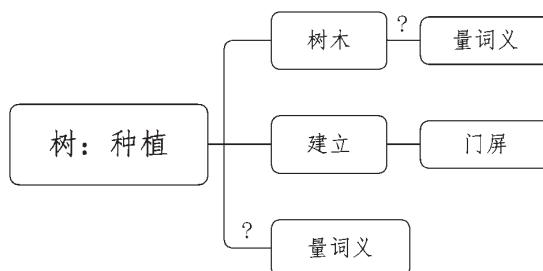
[16] 乃命建侯树屏，在我后之人。（《尚书·康王之诰》）

[17] 从其所欲，而树私利其间，此谓养殃。（《韩非子·八奸》）

[18] 食其欲立六国后以树党，汉王刻印，将遣食其立之。（《汉书·高帝纪上》）

通过分析讨论，本文将“树”的词义系统简单图示如下：

图二：“树”的词义系统简单图示²



四、“木”与“树”的历时替代

(一) 以“树”代“木”的基本进程

关于以“树”代“木”的过程，汪维辉（2000）的研究可算是相当精审的，本文也援引汪先生的主要观点。

种植义的“树”，对象事物最初以所种苗木的专有名称或类别名称出现。例如：

[19] 树之榛栗，椅桐梓漆，爰伐琴桑。《诗·鄘风·定之方中》

例[19]说的是种植榛树、栗树、椅树、桐树、梓树、漆树等具体树种。

[20] 将仲子兮，无踰我墙，无折我树桑。《诗·郑风·将仲子》

例[20]中的“树桑”指所种植的桑树，“树”作定语。

[21] 芷染柔木，君子树之。《诗·小雅·巧言》

例[21]中，按：《毛诗故训传》（以下简称《毛传》）：“柔木，椅、桐、梓、漆也。”这是指种植质地柔弱的一类树。

显然，《诗经》时代“树”的对象多明确指出某一具体的树名。“木”作为树木的通称，还不太直接进入“树”+“木”的动宾结构中。这种情况要等到战国时代的文献才有反映。

[22] 树木而涂之。《韩非子·外储说右上》

[23] 一年之计，莫如树谷；十年之计，莫如树木；终身之计，莫如树人。《管子·权修》

² 注：图示中“？”处，本文认为还可再做讨论。



前例是种植作为神社标志的树木，以通称“木”为对象宾语。后例以“种植树木”比喻“培养人才”，更具有泛言树木的性质。

以“树”代“木”的趋势首先出现在“树”与“木”联合的结构中。动词义的“树木”与名词义的“树木”，一个是动宾结构，一个是联合结构，语义表达根本不同，但二者在语言中并存了一段时间。

本文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看，第一，由于“树”已经派生出“树木”义，所以才有“树”与“木”的同义复合说法。不过新义产生后还有一个逐渐扩散推广的过程。第二，“树”的名词义派生之初，大多以同义复合词“树木”的面貌出现。因为这时它还不便直接充当动词“树”的宾语，否则会出现“树树”这样的别扭说法，反之，“树木”的动宾说法此时仍有存在必要。要等到新的种植义动词“植”、“种”取代“树”之后，“树”可以做“植”、“种”的对象宾语了，名词“树”在句法位置上才能说完全取代了“木”。

此外，同义复合结构“树木”的出现，跟汉语词汇双音化趋势密不可分。语言表达需要创制丰富多彩、各具特色的书面语汇，于是双音化以繁复多样的语义组合大行其道。“树”与“木”也就被顺势组合为双音复合词。同时，“以偶为佳”的审美需求也推动了双音词的形成。

“树”的名词义产生后，在功能上继续扩展，最重要的就是“某树”格式的出现。

“木”在有限的范围内当“树”用，如“丹木”、“桃木”等，这是“树”替代“木”之前的用法。（按：邢公畹先生认为《诗经》中“木瓜”、“木桃”、“木李”中的“木”非指树木，而当义为“果实”，并与泰语中的情况进行比较，存疑待考。）“某木”的用法还不是很普遍，因为当时词汇双音化兴起还不久，关于树木、鱼类等的双音复合词都只是展露了一些苗头。待到后来，名词义的“树”接替了“木”的作用，越来越多的“某树”说法便应运而生。

汪维辉（2000）认为“某某树”的这种小名冠大名的格式最早见于《吕氏春秋》中，而到了东汉时期，这一格式变得“常见”，以至于在东汉佛经中“几乎所有的树名后面都可以加上一个‘树’字”。到了魏晋南北朝，文人诗文中“某某树”成为树木名称的最普遍格式。通过这一进程，由“树”构成的词语呈现出逐渐丰富化的趋势。

汪维辉先生研究得出的结论是，最迟两汉之交时，“树”已经在口语上取代了“木”，而在书面语中“树”基本上取代“木”则发生在魏晋南北朝时期。

（二）以“树”代“木”的可能缘由

以“树”代“木”实际上是两种语言分工推动的结果。

第一种是词汇语义系统的调整：“木”主要承担与“木本”有关的一系列意义，如“木质”、“木材”、“木制”，以至后期“麻木”等意义；“树”则主要承担树木的称谓意义，作为树木的通称，构成各类树木的专名。

如前所述，“木”在早期，主要是“树木”的通称，一般不用于指示某种特定树木。特定树木的单名只用一个单纯的语素来表示，如指示“松树”，只用“松”而不用“松木”等形式。试



想，如果随着词汇双音化推动，“松树”也可以说成“松木”了，这种表达究竟是指“松”这种树呢，还是指“松”这种树的木头呢？由于意义上比较相近，发生混淆的可能性就大大增加了。所以，随着“树”的名词义推广，*s* 树木种类的名称，正好顺势用“某树”格式取代刚露苗头的“某木”说法。“某树”指特定树种，“某木”指特定木质，理解起来就更方便了。既有“树木”的说法为先导，又有“某树”的说法普遍使用，“树”作为通称取代“木”，也就成为顺理成章的事了。

第二种是语体形式的分工：“木”主要作为词素发挥作用，具有很强的能产性，构成大量书面语意味的合成词；“树”作为通称，保持单音节形式，具有很高的口语使用频率；作为专名的“某树”双音说法，具有很强的语体通用性。

表 1：“树”与“木”的替代关系

“木”的义项	“树”能替代	“树”不能替代
树木（名）	√	
木本的（形）		√
树叶（名）		√

五、总结

本文首先对“木”与“树”的词义系统进行了梳理，对于所涉意义发展演变，均进行了引申途径与原因的探索，也专门绘制演变路径图以明示。其后，对“木”与“树”的历时替代进行了探讨。结合前人的研究成果，本文比较粗疏地勾勒了以“树”代“木”的基本进程。本文认为替代的趋势当首先出现在“树”与“木”联合结构中，而以“树”的名词义的产生为前提。其中动词义的“树木”与名词义的“树木”，一个是动宾结构，一个是联合结构，语义表达根本不同，但二者在语言中并存了一段时间。本文比较细致地探究了“树”的名词义率先出现于联合结构“树木”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一是跟汉语词汇双音化趋势密不可分，二是“树”的新义以此为中介便于人们接受而逐渐推广，三是需要避免出现“树树”的动宾搭配，等到“植”、“种”取代“树”之后，名词“树”在宾语的句法位置上才能完全取代“木”。

“树”的名词义产生后，在功能上继续扩展，最重要的就是“某树”格式的出现。待到名词义的“树”接替了“木”的作用，越来越多的“某树”说法便应运而生。

本文引用王维辉先生的观点，即认为，在书面语中“树”基本上取代“木”这一进程发生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在此基础上，也试图从语义体系角度对“木”、“树”历时更替的原因进行了探讨。本文认为“木”、“树”更替主要是词汇语义系统的调整及以语体形式分工双重作用的结果。



参考文献

- 丁喜霞. 关于“常用词演变研究”命题的思考[J]. 语言研究, 2013(3).
- 丁喜霞. 汉语常用词的演变模式初探[J]. 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3(2).
- 董为光. 汉语词义发展基本类型[M].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04.
- 广州外国语学院. 泰汉词典[Z].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0.
- 郭沫若主编. 甲骨文合集[M]. 北京:中华书局, 1982.
- 黄金贵. 古汉语文化词义集类辨考[M].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5.
- 黄树先. 汉语核心词“木”研究[J]. 汉藏语学报, 2010(4).
- 蒋绍愚. 古汉语词汇纲要[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 黎千驹. 论《说文解字》中的阴阳五行学说[J]. 怀化师专学报, 1997(4).
- 李学勤主编. 字源[M]. 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2012.
- 刘世儒. 魏晋南北朝量词研究[M]. 北京:中华书局 1965.
- 刘熙. 释名[M]. 北京:中华书局 1985.
- 龙丹. 魏晋核心词研究[D]. 华中科技大学博士论文, 2008.
- 商承祚. 甲骨文字研究[M]. 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8.
- 汤可敬. 说文解字今释[M]. 长沙:岳麓书社, 1997.
- 王凤阳. 古辞辨[M]. 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 1993.
- 王力. 同源字典[M]. 北京:中华书局, 1982.
- 王力等编著. 王力古汉语字典[Z]. 北京:中华书局, 2000.
- 王念孙. 广雅疏证[M]. 北京:中华书局, 2004.
- 汪维辉. 东汉——隋常用词演变研究[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 吴宝安. 西汉核心词研究[D]. 华中科技大学博士论文. 2007.
- 邢公畹. 汉台语比较手册[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9.
- 徐锴. 说文系传[M]. 北京:中华书局, 1987.
- 许慎撰, 徐铉校定. 说文解字附检字[M]. 北京:中华书局, 2004.
- 杨树达. 马氏文通刊误古书句读释例古书疑义举例续补(合订)[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7.
- 张舜徽. 说文解字约注[M]. 郑州:中州书画出版社, 1983.
- 朱骏声. 说文通训定声[M]. 武汉:武汉市古籍书店, 1983.

	Name and Surname (姓名) : PAWARES FUNOI
	Highest Education (最高学历) : Ph. D. (Linguistics and Applied Linguistics)
	University or Agency (任职院校或单位) : Walailak University
	Field of Expertise (专业领域) : - Chinese Linguistics - Chinese Teaching
	Address (地址) : Walailak University 222 Thaiburi, Thasala District, Nakhonsithammarat 80161